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生产厂房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投资概述

为满足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业务发展的产能扩张需求，优化公司生产布局，公司拟由全资子公司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汇川”）在位于苏州市吴中开发区旺山工业园天鹅北侧的“苏吴国土2010-G-085”地块投资新建两栋生产厂房：3#生产中心、4#生产中心。该两栋厂房计划用于公司工业自动化产品、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、工业机器人、轨道交通牵引系统等业务，规划建筑面积合计98,800平方米。本次厂房建设投资概算为27,567万元。鉴于厂房建设过程中可能出现建筑装饰材料价格变动、人工成本变动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因素，允许实际建设投资金额较目前概算金额上浮20%，如超出该上浮幅度，需重新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。本次厂房建设的资金来源为苏州汇川自有资金。

本次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。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3#生产中心、4#生产中心
- 2、项目实施主体：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- 3、项目建设地点：苏州市吴中开发区旺山工业园天鹅北侧的“苏吴国土

2010-G-085”地块，该地块总用地面积133,333.3平方米，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。苏州汇川于2011年8月23日竞拍取得该地块使用权，并在该地块上组织实施苏州汇川企业技术中心项目等4个超募资金投资项目，目前已建成1#生产中心、2#生产中心以及部分配套设施。本次厂房建设为该地块部分剩余用地面积的使用安排。

4、项目建设内容：项目规划建设总建筑面积约为98,800平方米，其中，3#生产中心占地面积10,835平方米，建筑面积49,822平方米；4#生产中心占地面积10,835平方米，建筑面积48,978平方米。

5、项目建设期限：本项目预计于2017年7月开工建设，建设工期约为12个月。

6、项目投资概算：本次厂房建设的建筑安装工程费概算为人民币27,567万元。

7、项目资金来源：苏州汇川自有资金。

三、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近年来，公司在工业自动化、新能源汽车、工业机器人、轨道交通等领域的业务持续发展，公司提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逐渐增加，经营规模不断扩大。根据公司目前的生产布局和发展规划，部分产品线即将面临产能紧张的情况，需要进行产能扩张。本次苏州汇川投资新建两栋厂房，建设完成后，厂房面积增加98,800平方米，公司将根据实际生产情况对厂房的配置和运用进行合理安排，这将有利于公司扩大生产规模，进一步提升生产布局和生产经营环境，解决公司未来不同发展阶段可能面临的产能瓶颈制约问题，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。本次投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。

四、存在的风险

本次厂房建设过程中主要面临工程风险：项目建设周期和进度可能会受工程进度与管理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变化、自然气候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，存在不能按照预定计划如期完工的风险。针对本项风险，公司基建工程部将根据各个建设阶段的不同情况，合理安排和监督本项目的工程建设相关工作，使工程建设各个阶段工作按照计划进行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